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经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周官義疏卷三十四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周官義疏卷三十四

秋官司寇第五之一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立秋官司寇使帥其屬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國

正義王氏昭禹曰秋乃天地肅殺之時也謂之司寇者刑以懲盜為急　王氏應電曰舜命臯陶作士而先戒之曰蠻夷猾夏寇賊姦宄則刑以懲姦宄寇賊

爲要也　鄭氏康成曰禁所以防姦者也刑正人之法孝經説曰刑者侀也過出罪施賈疏過誤者出之實罪則施刑賈氏公彥曰王者恐民入罪故先設禁以防其姦恐若有不忌爲姦然後以刑罪之　劉氏迎曰冢宰掌邦治司徒掌邦敎大司寇所掌不曰刑而曰禁者設官之意本欲禁於未然刑之加非得已也　陳氏傅良曰先王之立刑法惟恐人入其中而不能出故先爲之禁使知有如是之罪必陷如是之刑人有懼心

斯易辟而難犯

通論周子曰天以春生萬物止之以秋物之生也旣成矣不止則過焉故得秋以成聖人法天以政養萬民肅之以刑民之盛也欲動情勝利害相攻不止則賊滅無倫焉故得刑以治

刑官之屬大司寇卿一人小司寇中大夫二人士師下大夫四人鄉士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

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士察也主察獄訟之事者鄭司農云論語柳下惠爲士師鄉士主六鄉之獄者　賈氏公彦曰月令注云有虞氏曰士夏曰大理周曰大司寇天子諸侯同故魯有司寇晉魏絳亦云歸死於司寇

案遂士縣士方士皆別設官而鄉士即用士師之同官爲之者所受國中之獄訟其治在國中也地官鄉

師各掌其所治鄉秋官鄉士亦各掌其鄉明刑所以弼教地官教之而不率者則秋官之刑加焉此鄉士與鄉師俱分鄉而治也　又案大司徒職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聽而斷之其附於刑者歸於士小司徒職用衆庶聽其辭訟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圖正之鄉師稽夫家衆寡辨其可任與施舍者聽其獄訟四時之田斷其爭禽之訟媒氏凡男女之陰訟聽之於勝國之社其附於刑者歸於士

司市以質劑結信而止訟市師涖思次聽大治大訟胥師賈師涖介次聽小治小訟市刑小刑憲罰中刑徇罰大刑扑罰其附於刑者歸於士遂師作役事則聽其治訟遂大夫稽夫家衆寡辨其可任與施舍者聽其治訟縣正掌其縣之政令徵比以頒田里以分職事掌其治訟墓大夫凡爭墓地聽其治訟馬質若有馬訟則聽之凡此類者雖有獄訟各有司存以其事繫於所司人安於所統官民既相習知證佐皆其

附近回易為剖決也事情既明則獄訟隨之解散矣此無與於士師之治聽者也其有應入於五刑者則其始在他官而終成於士經所云歸於士者是矣若夫穿窬淫放殺人傷人之類一有所犯而即罹於五刑者則不必由他官而直歸於士也

遂士中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遂士主六遂之獄者　賈氏公彦

曰其職云掌四郊四郊有六遂之獄故也鄉士主六鄉之獄遂士主六遂之獄鄉士使上士官尊而人少遂士使中士官卑而人多者六遂去王遠故官卑以六遂在遠郊外兼主公邑地廣人衆故官多也案折獄必從其近乃便民而於事無淹滯六鄉之餘地有獄訟必掌於鄉士則六遂之公邑有獄訟亦掌於遂士可知鄉士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其數多於遂士疏乃謂鄉士官少遂士官多者直數上士不

數中士故也盖司以治目所以佐其正貳者事非一端故中士雖員多不可拘以鄉士之職掌耳

縣士中士三十有二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縣士主縣之獄者距王城三百里至四百里曰縣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野謂掌三等公邑之獄也彼注云距王城二百里以外至三百里曰野三百里以外至四百里曰縣四百里以外至

五百里曰都郊外曰野大總言之既三處獄並掌而此注云三百里至四百里者縣在四百里中故舉中以言其實外內兼掌之其六遂之中公邑之獄遂士兼掌之矣

存疑王氏詳說曰鄉士掌鄉獄遂士掌遂獄方士掌采地之獄則知縣士掌四等公邑之獄無疑矣自鄉遂以達於畿皆有公邑在其內後鄭以距王城三百里至四百里曰縣賈氏遂謂縣士掌三等公邑之獄

其意以爲公邑有四等而二百里之甸所有公邑之獄遂士兼之故止於三等公邑也不知遂士之不可兼治公邑猶鄉之不可兼治六遂也况縣士三十有二人則是以八人主一面公邑設官之數又甚明乎棸家稍縣都之公邑大不過縣故掌三等公邑之獄訟者以縣名官宅田士田等在鄉郊者亦如公邑其有獄訟必近就國中而取決於鄉士則六遂之公邑亦必就近而取決於遂士可知疏說可安無庸立異

方士中士十有六人府八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方士主四方都家之獄者

案自甸稍至縣畺皆有公邑其獄訟紛綸故縣士四倍於鄉士三倍於遂士都家至衆而方士數較少者都鄙八則刑賞以馭其威則都家獄訟各有士官治之方士特受其成而已

訝士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訝五嫁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訝迎也士官主迎四方賓客　賈氏公彥曰其職掌四方之獄訟非直迎賓客以獄訟為主故亦言士也

朝士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朝直遙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朝士主外朝之法　賈氏公彥曰朝士主詢衆庶讞疑獄故屬秋官　王氏志長曰外朝詢衆庶雖大事無所不詢而讞獄尤為民命所關故屬秋官

司民中士六人府三人史六人胥三人徒三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民主民數　王氏曰司民所書生齒之數即大司徒人民之數小司徒夫家之數也不屬地官而屬秋官者示聖人用刑以好生為本

通論舒氏芬曰秋成物之時也故秋官獻民數鄉士遂士縣士皆有掌民數之文三年大比司寇獻民數王拜受之登於天府王及司寇皆知民數之重如此豈惟不敢濫於刑凡所以生聚教誨者自不容已矣

司刑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正義賈氏公彥曰其職云掌五刑之灋以麗萬民之罪故在此　鄭氏鍔曰刑者大小司寇司之士師已下行之司刑蓋掌五刑之書

司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刺千賜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刺殺也三訊罪定則殺之　賈氏公彥曰其職云掌三刺三宥三赦之灋故在此

存異劉氏迎曰官名司刺而掌三刺三宥三赦之法蓋刺取人情之當否以施上服下服之刑也

司約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約於學反一於妙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約言語之約束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邦國及萬民之約劑亦是禁戒之事故在此
李氏如玉曰司約掌禁違約者
司盟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盟以約辭告神殺牲歃血明著其信也曲禮曰涖牲曰盟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盟載之灋亦是禁戒之事故在此　李氏如玉曰司盟

掌禁違盟者　薛氏衙曰去古日遠淳樸既散私相盟約上之人不能禁也因設官以司之盟約不渝則獄訟可已刑法可省先王非獲已也

通論鄭氏鍔曰天官玉府共珠盤玉敦夏官戎右贊牛耳桃茢皆與司盟聯事先儒以盟為衰世之事盖據穀梁傳盟詛不及三王之文然尚書載苗民罔中于信以覆詛盟則五帝之世已有是事詩曰君子屢盟亂是用長亦惡其盟之屢而無信耳非謂盟之必

不可也

職金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職主也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受金罰貨罰亦刑獄之事故在此

通論鄭氏鍔曰服用之最貴者莫如玉故玉府兼受金玉良貨賄而以玉名官五材之最貴者莫如金故職金兼掌金玉錫石丹青而以金名官

案秋於五行為金故職金屬秋官

司厲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犯政為惡曰厲厲士主盜賊之兵器及其奴者　王氏昭禹曰春秋傳曰鬼有所歸乃不能為厲盜賊之厲於人猶厲鬼也

犬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十有六人賈音嫁

正義賈氏公彥曰犬金畜故連類在此　李氏如玉曰司寇奉犬牲故犬人屬焉　黄氏度曰犬逐盜故

以犬人次司厲

案犬羊皆以共祭祀賔客之需而犬中又有田犬故羊人賈二人徒八人犬人則賈四人徒十六人少則不足以共也然賈與徒僅增一倍則田犬視他犬亦止倍之而從禽之事必準於禮矣

司圜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三人史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六十人圜于權反

正義鄭氏衆曰圜者圜土謂獄城也今獄城圜大司

寇職曰以圜土聚教罷民

餘論王氏曰圜者還也收教者期其往而能反

掌囚下士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囚拘也主拘繫當刑殺者

案掌囚僅用司圜下士之數徒亦減四之一而無胥蓋拘囚以待刑殺栖止有定耳目易周若罷民則施以職事所以稽其業緒糾其爭鬬防其逋逸者尤不

可以不詳故士有加徒有加而又有胥以董其徒惟恐其不能改而致屛遠方或出圜土而入於大辟也

掌戮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戮猶辱也既斬殺又辱之　賈氏公彥曰其職云掌斬殺賊諜而搏之

司隸中士二人下士十有二人府五人史十人胥二十人徒二百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隸給勞辱之役者漢始置司隸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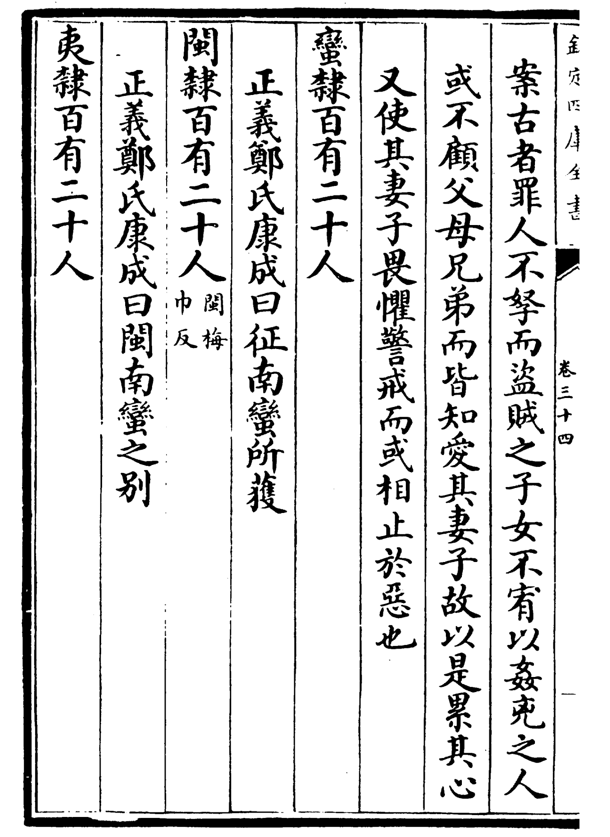
使將徒治道溝渠之役後稍尊之使主官府及近郡

賈氏公彦曰其職掌五隷之瀍五隷皆是罪人

薛氏衡曰五隷之員皆百有二十人而司隷之徒至二百人蓋徵令出於司隷其徒不能不繁也

罪隷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盜賊之家爲奴者　賈氏公彦曰古有大罪身既從戮男女緣坐女子入於舂槀男子入於罪隷



案古者罪人不孥而盜賊之子女不宥以姦宄之人或不顧父母兄弟而皆知愛其妻子故以是累其心又使其妻子畏懼警戒而或相止於惡也

蠻隸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征南蠻所獲

閩隸百有二十人閩梅巾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閩南蠻之别

夷隸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征東夷所獲

貉隸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征東北夷所獲凡隸衆矣此其選以爲役員其餘謂之隸民賈疏謂隸中選取善者以爲役之員數以百二十人爲限其餘爲隸民司隸職帥其民而搏盜賊役國中之辱事者是也

案四翟之隸皆慕義而來願留中夏者故因其能而各任以事焉謂之隸者王宫宿衛宫伯所掌士庶子也旅賁皆命士也虎賁所掌謂之虎士必粗知道義

而有異於胥徒者故於司隸所掌稱隸以別之春秋傳人有十等隸班在六非甚賤也盜賊之子亦使班於四隸者非其身之惡也不使列於齊民者恐其習為匪僻也

存疑王氏與之曰閩居東南南蠻之別種貉居東北亦東夷之别種不見西戎北狄之隸者葢自文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玁狁之難而化先被於南至武王通道於九夷八蠻而服屬有素者則帥而爲隸

布憲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憲表也主表刑禁者　賈氏公彦曰知憲不為法而為表憲者其職云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四方而憲邦之刑禁明憲為表縣以示人也　王氏志長曰先王平時既布刑禁矣又懼遐陬僻壤未能徧曉故特設布憲一官執旌節以宣布於四方外達四海所以輔司寇布刑憲禁所未逮也

案大司寇布刑於邦國都鄙與大宰司徒司馬同而特設布憲以表縣於四方邦國何也治教政之有更易者以簡書布於君長有司承令布治施教敷政則不患幽隱之不達矣刑章有因事而增減者有隨俗而輕重者若官吏知之而民氓不聞則陷入者多矣故使王官持旌節以班布於邦國而表縣之所以宣播道路聳四方之觀聽也若小司寇所謂宣布於四方憲刑禁者則專指畿内而言

總論易氏祓曰司寇刑官也司寇掌刑士師則掌禁自鄉士以至司隸皆用刑者也自布憲至銜枚氏皆用禁者也

禁殺戮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禁殺戮者禁民不得相殺戮

案下士二人豈能司察畿内之私相殺戮者其職曰以告而誅之蓋既立專司則怨家及守涂地之人皆得以告慮民之有受寃抑而不克自伸者也其不以

有地治者掌之何也有地治者專司治教所聽不過其地之民訟地訟必附於刑而後歸於士此職所掌傷人見血攘獄過訟皆大違法禁以刑官掌之則輕者誅罰重者即歸於士然後姦民畏法而不敢輕犯耳

禁暴氏下士六人史三人胥六人徒六十人

正義賈氏公彦曰此亦以禁民不得相陵暴　王氏昭禹曰以刑教中使民不暴刑乃所以弼教也

案職所列皆禁於未然之前使欲為淫非者不得逞

故官名禁暴

野廬氏下士六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廬賓客行道所舍賈疏遺人職云十里有廬

賈氏公彦曰其職掌凡道禁

案國野之道廬宿候館委積皆隷於地官而刑官掌

其幾禁蓋守涂地者雖得胥人必歸於士而後可正

其罪以刑官掌之則隨時隨地可以搏執撻戮而禁

令無壅矣凡事物之禁皆屬刑官職此之由

蜡氏下士四人徒四十人蜡清預反音覷

正義鄭氏康成曰蜡骨肉腐臭蠅蟲所蜡也月令曰掩骼埋胔此官之職也蜡讀如狙司之狙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凡國之大祭祀禁刑者凶服者亦是禁戒之事故在此

雍氏下士二人徒八人雍於用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雍謂隄防止水者也　賈氏公彦

曰此官掌溝瀆澮池之禁　陳氏汲曰其職事頗重而命官止下士二人徒八人葢頒格令於民間使民知之而已

萍氏下士二人徒八人萍音平

正義鄭氏康成曰爾雅萍蓱其大者蘋萍氏主水禁萍之草無根而浮以之名官取其不沉溺　王氏安石曰萍之為物不沉溺又勝酒故掌國中之水禁幾酒謹酒謂之萍氏

司寤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寤覺也主夜覺者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禦晨行者禁宵行夜遊者亦是禁戒之事故在此　王氏昭禹曰非覺而不寐者安能定漏刻早晚故名官曰司寤氏

案盜賊姦宄多乘夜竊發故以刑官司寤王畿至廣而所設僅下士二人徒八人者守涂地者各有夜士干掫司寤氏不過詔之以禁禦耳　人皆寐而獨寤

分時以令干掫然後閭閻得安寢也

司烜氏下士六人徒十有二人烜許遠反又虛鴛反注作燬許委反注故書燬為烜鄭司農云當為烜

正義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取明火及以木鐸修火禁亦是禁戒之事故在此　易氏祓曰烜掌明水而以烜名官者月受日之光其本皆出於日故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烜火也讀如衛侯燬之燬賈疏春秋僖二十五年衛侯燬滅邢

案易曰日以晅之荀本作烜取火於日故以司烜名官不必易為爟秋氣最清取水於月當秋倍明潔凡祭祀明水之用為多故屬秋官而並掌夫遂以共明火也明水可積日而取之以待用若祭之日天適沈陰必不能取火於日豈亦當秋陽正烈之日傳火於荆薪畜之以待更然故於司爟之外別設此職而禋祀五帝之明水火必大司寇奉之與

條狼氏下士六人胥六人徒六十人條注作滌徒歷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杜子春云條當為滌器之滌某謂滌除也狼狼扈道上賈疏謂不蠲之物在道猶今言狼藉也存疑鄭氏鍔曰狼貪且狠故不率教化不遵檢柙之人謂之狼戾之人此職執鞭以趨辟故名條狼案韓愈文有荒不條蓋用此注疏之義但此職掌王公之趨辟師中之誓命絶無道除不蠲之事則職中其有闕文與或言令野修道者遂人巡道修者遂師則除不蠲乃彼二職事不知遂之去國遠矣彼為四

方之賓客來故修道若王城之内則公卿大夫時有往來而王有事出入亦將由之故設條狼氏以司之也

脩閭氏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十有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閭謂里門賈疏爾雅巷門謂之閭　郝氏敬曰掌閭巷之禁者

總論王氏與之曰自禁殺戮至修閭氏皆幾防盜賊姦宄者幾防嚴則姦宄消清刑罰之原也

冥氏下士二人徒八人冥迷形反又迷壁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冥如冥方之冥以繩縻取禽獸之名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設弧張為阱擭以攻猛獸是冥然使之不覺也

案猛獸旦晝多伏藏設弧張為阱擭每以暮夜昏冥之時而得之故以名其官

總論薛氏衡曰自修閭而上達於布憲之官凡十有一皆先王所以盡乎人性也自冥氏已下至於庭氏

之官凡十有二又先王所以盡乎物性也夫大而人之為民害者既去微而物之為民害者亦消先王之為民計者周矣

庶氏下士一人徒四人庶注作煮章語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庶讀如藥煮之煮驅除毒蠱之言書不作蠱者字從聲　劉氏彝曰毒蠱病人非一種僅下士一人主之者盖掌其方書治禁之法

穴氏下士一人徒四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穴搏蟄獸所藏者　賈氏公彦曰
凡獸蟄皆藏在穴中故以穴名官　王氏昭禹曰㝠
氏攻猛獸之趨走害人者至於藏伏而害人者則穴
氏攻之
案害人之物莫酷於猛獸故首㝠氏以攫噬莫之能
避也蠱毒次之其發較遲而死傷則一也穴氏又次
之雖摯獸而伏藏遭之者尚希翨氏已下則無關於
軀命矣

翨氏下士二人徒八人翨音翅式至反又居企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翨鳥翮也　王氏昭禹曰攻猛鳥者必攻其翅然後可獲故謂之翨氏

柞氏下士八人徒二十人柞側柏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柞除木之名除木者必先刊剝之

賈氏公彦曰詩云載芟載柞芟除草柞除木也

薙氏下士二人徒二十人薙天計反注薙書或作夷

正義鄭氏康成曰薙讀如鬀鬄小兒頭之鬀翦草也月

令曰燒薙行水謂燒所芟草乃水之

案柞氏薙氏通言攻木殺草之法葢掌苑囿山林及公家園圃之官而使民取法焉知然者以掌凡攻木殺草之政令也陳氏汲專主苑囿義已不該而謂山林自有虞衡掌此則誤矣二職絶無柞薙之事薙氏下士僅二人而柞氏八人正以兼掌山林園圃攻木之事緐多耳

硩蔟氏下士一人徒二人硩音擿梯益反蔟蒼屋反

正義鄭氏衆曰硩讀為擿蔟讀為爵蔟之蔟賈疏爵蔟是雀窠謂巢也　鄭氏康成曰硩古字從石折聲賈疏蓋以石投擲毀之故字從石折為聲也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掌覆夭鳥之巢是除惡之類故在此　王氏昭禹曰擿其窠而去之則夭鳥不復至矣

翦氏下士一人徒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翦斷滅之言也主除蟲蠹者詩云實始翦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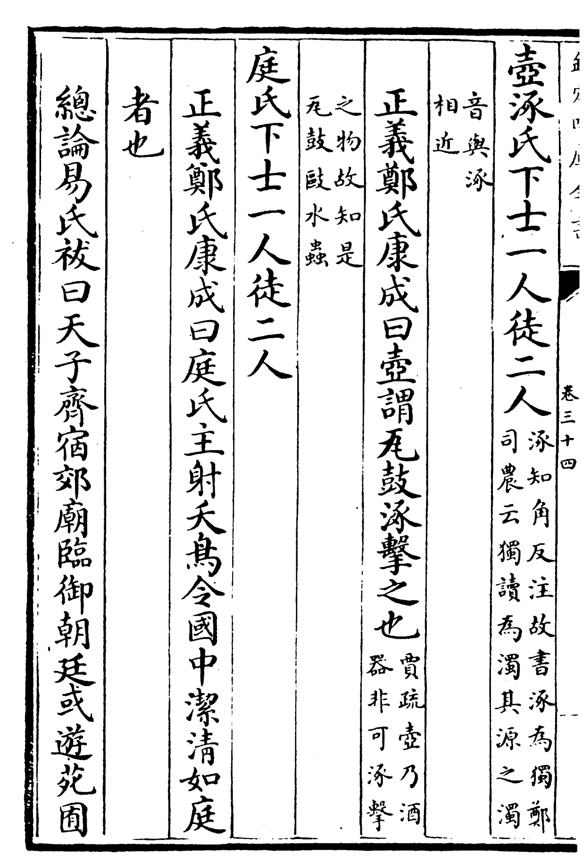
案蟲蠹雖無傷於人而害甚廣故先之埋蟲雖螫人而遇者希故後之

赤犮氏下士一人徒二人犮音拔蒲末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赤犮猶言捇拔也賈疏捇拔除去之也主除蟲豸自埋者賈疏爾雅有足曰蟲無足曰豸

蟈氏下士一人徒二人蟈音國先鄭音蜮

正義鄭氏衆曰蟈蝦蟇也月令曰螻蟈鳴故曰掌去鼃黽鼃黽蝦蟇屬



壺涿氏下士一人徒二人涿知角反注故書涿為獨鄭司農云獨讀為濁其源之濁音與涿相近

正義鄭氏康成曰壺謂瓦鼓涿擊之也賈疏壺乃酒器非可涿擊之物故知是瓦鼓敺水蟲

庭氏下士一人徒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庭氏主射夭鳥令國中潔清如庭者也

總論易氏祓曰天子齊宿郊廟臨御朝廷或遊苑囿

一物不去則防衛爲疎故設翦氏至庭氏六職以除非常微伏之物　王氏應電曰天地有猛烈偏邪乖戾之氣物感之而生爲虎豹蟲豸之類聖人每事設官以驅除之而且以氏名者雖小道亦必宿其業而後能精　王氏安石曰周禮所掌道路溝澮草木鳥獸昆蟲爲民利害者無微不察凡興利皆以地官主之凡除害皆以秋官主之

銜枚氏下士二人徒八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銜枚止言語讙譁也枚狀如箸橫銜之為之繣結於項　賈氏公彦曰其職云大祭祀令禁無讙亦是禁戒之事故在此

案大刑以征伐銜枚氏所掌本軍旅田役而旁及道路之讙譁故屬秋官大祭祀謂郊壇亦禁道喧也

伊耆氏下士一人徒二人耆巨夷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伊耆古王者號始為蜡以息老物此主王者之齒杖後王識伊耆氏之舊德而以名官

與今姓有伊耆氏　郝氏敬曰物至秋成且老故齒

杖屬之

案戴記伊耆氏始為蜡制葦籥土鼓亦猶隸首造數

容成造歴蒼頡作書之類耳

總論王氏與之曰秋官之屬以氏稱者幾三之一焉

所掌皆細事蓋人情之所易忽非世宿其業莫能諳

也

大行人中大夫二人小行人下大夫四人司儀上士八

人中士十有六人行夫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

正義賈氏公彦曰此四官在此者皆主賓客嚴凝之事故也　朱子曰周禮最是大行人等官屬之司寇難曉案儀禮覲禮諸侯行禮既畢則降而肉袒請刑於廟門之東王曰伯父無事歸寧乃邦然後再拜稽首出自屏南此所謂懷諸侯則天下畏之也所以屬之於司寇如此等處皆是合著如此初非聖人私意

郎氏兆玉曰大小行人掌侯國朝覲聘問及王朝撫諸侯之禮籍司儀掌擯相之儀行夫掌奉使於四方之事　鄭氏康成曰行夫主國使之禮

通論王氏應電曰大行人之職在虞廷為四岳之官所謂賔于四門也而周公以之屬於秋官者主於齊之以禮而雍穆之齊之不足而後有掌交以諭之利害匡人以達之法則又不得已而後有司馬之法故曰先王之為教也微其止邪也於未形　王氏曰出

爵賜命謁然如春故典命屬於春官正位肅儀森然如秋故司儀屬於秋官

案朝廷大典禮每一事非一官所能共則六官胥有事焉又典禮本屬春官而春官之員所掌視他官已倍則大行人諸官之屬於秋亦裒益均稱之義也鄉飲酒義天地嚴凝之氣始於西南而盛於西北賓者以義接人者也義屬秋則賓客之官之隸於秋也亦宜

環人中士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環戶關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環猶圍也主圍賓客任器為之守衛賈疏即其職文

通論鄭氏鍔曰周官有二環人夏官之環人掌致師此官掌環遶賓客而為之衛事雖不同皆有取於循環之義故皆名曰環人

象胥每翟上士一人中士二人下士八人徒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通夷狄之言者曰象胥其有才知

者也王制東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北方曰譯今總名曰象者周之德先致南方也

掌客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正義賈氏公彥曰其職云掌賓客牢禮之陳　鄭氏鍔曰分而言之則尊者謂之賓卑者謂之客總言之皆可謂之客也

掌訝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訝五嫁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訝迎也賓客來主迎之鄭司農云春秋傳使跛者訝跛者賈疏成二年公羊傳文通論易氏祓曰訝士主訝四方之獄訟故曰士此專迎送四方之賓客故曰掌訝

案設官之數與訝士同以賓客四面而至送逆之事必偕也府史胥徒則省半焉葢以訝士兼受四方之獄訟

掌交中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徒三十有二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主交通結諸侯之好　鄭氏鍔曰邦國地遠勢隔故設掌交之官以道達其間隔之情使無疑阻

案小行人辨五物各為一書以反命於王則巡覲侯國而究察之明矣而復設掌交以巡邦國何也掌交積日累月以得其禮俗政事利害順逆饑穰苦樂悖逆和親之迹然後小行人之出可周諮詢度按實而別其類也小行人四人二人留治官中事當巡行之歲二人分出所至之國淹留不過旬日非

平日具得其事迹安能倉卒而立定乎

掌察四方中士八人史四人徒十有六人

掌貨賄下士十有六人史四人徒三十有二人

正義賈氏公彦曰此盖督察邦國之事及邦國所致貨賄但二官闕不可強言也

朝大夫每國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庶子八人徒二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王之士也使主都家之國治而

命之朝大夫云　賈氏公彦曰畿内三等采地雖有百里五十里二十五里總謂之國若王制云九十三國也庶子者蓋亦主采地之諸子在府史之下者蓋官長所自辟除也

案此云國即采地也與諸侯之國異此職府史之下有庶子而無胥何也世祿之家鮮克由禮具有政令事故非胥徒所能呼召也故即用都家之族人供胥之役庶子列府史下而别無胥故知供胥之役蓋以胥掌事恐都家之子

弟或有拒違以都家之族人爲之則細民奉法惟謹矣朝大夫朝夕聽事於王朝故庶子從而治敘焉其徵令則使徒達之都家之司馬掌士庶子車馬兵甲之戒令而設胥如他職何也軍政也師都且親帥焉豈慮其玩忽乎傳曰盡小者大治周官者當於此類求之

都則中士一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庶子四人徒八十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都則主都家之八則者也當言每都如朝大夫及都司馬

案八則雖頒而遵守之誠奉行之善不可以不辨也故設二職於都家以考之朝大夫必朝夕王朝而後可聽事以達政令都則家則必分寘於其國而後可守典以斁僭差事各有宜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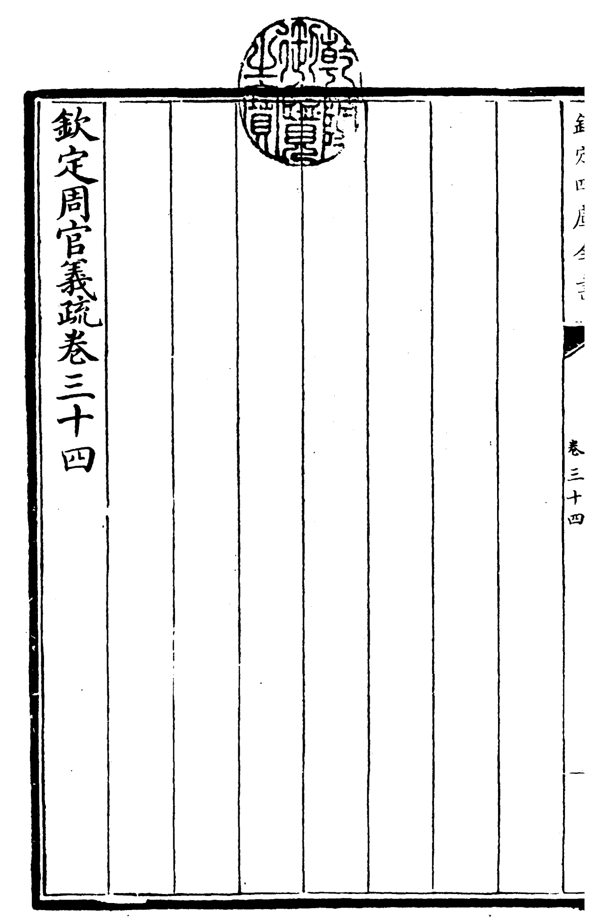
都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家士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都家之士主治都家吏民之獄訟以告方士者也亦當言每都

總論薛氏衜曰刑官之終宜首舉都家之士而先朝大夫次都則而後及於都士家士何也蓋八則以治都鄙七曰刑賞以馭其威使威福得以自行則是兩政耦國之漸也故於王朝各設朝大夫以主其治都則以守其法而後以都士家士明其刑然後綱維壹挈於上也

案治職教職絶無治都家之官以治教二典王畿侯國所通行也禮樂征伐威福必自天子出不惟諸侯擅命必加九伐即卿大夫之私邑亦必使王官掌之故春官則設都宗人家宗人夏官則設都司馬家司馬而獄訟紛既設方士於王朝又設都士家士與有地守者共治之所以謹其操柄以防冒濫也　王氏與之謂先王議事以制不為刑辟無取乎書契之藏秋官之府不宜多至七百餘人非也惟獄訟之要

不得不詳具而久藏蓋上下比罪不可無考於前聽斷失中尚或有反於後故都家獄訟之成士師竝書其聽獄訟者而況司盟之載書司約之約劑大司寇所獻之民數士師所掌合聯之簡稽荒辯之法大小行人司儀掌客所掌賓客之禮籍小行人所獻六服邦國之事書視五官已倍加且朝大夫都則都士每國而有之府安得不再倍於諸職哉聖人制法非求以事理之實不可妄議也



欽定周官義疏卷三十四



覆校官庶吉士臣茅元銘

校對官檢討臣陳夢元

謄錄貢生臣王　詢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周官義疏卷三十五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二千三百九十八 經部

欽定周官義疏卷三十五

秋官司寇第五之二

及司寇之職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詰四方詰起

正義鄭氏康成曰典法也詰謹也書曰度作詳刑以詰四方賈疏書呂刑篇

案刑邦國即下經用三典於三等之國蓋以刑邦國

之民若諸侯之不率者則九伐施焉非五刑所及也既曰刑邦國又曰詰四方蓋詰四方之寇賊姦宄而使之靖也大宰以刑典詰邦國即此義

一曰刑新國用輕典

正義鄭氏康成曰新國者新辟地立君之國用輕法者謂其民未習於教

二曰刑平國用中典

正義鄭氏康成曰平國承平守成之國也用中典者

常行之法

三曰刑亂國用重典

正義鄭氏康成曰亂國篡弑叛逆之國也用重典者以其化惡伐滅之

案如酒誥羣飲汝勿逸盡執拘以歸於周予其殺是也

通論賈氏公彥曰趙商問族師職曰四閭爲族八閭爲聯使之相保相受刑罰慶賞相及相共在康誥曰

父不慈子不孝兄不友弟不恭不相及也未達指趣

答曰族師之職周公制禮使民相戒勅之法康誥之

時周法未定又新誅三監務在尚寛以安天下故用

輕典

總論王氏安石曰刑新國用輕典以柔乂之也刑平

國用中典以正直乂之也刑亂國用重典以剛乂之

也故書曰惟敬五刑以成三德　鄧氏元錫曰或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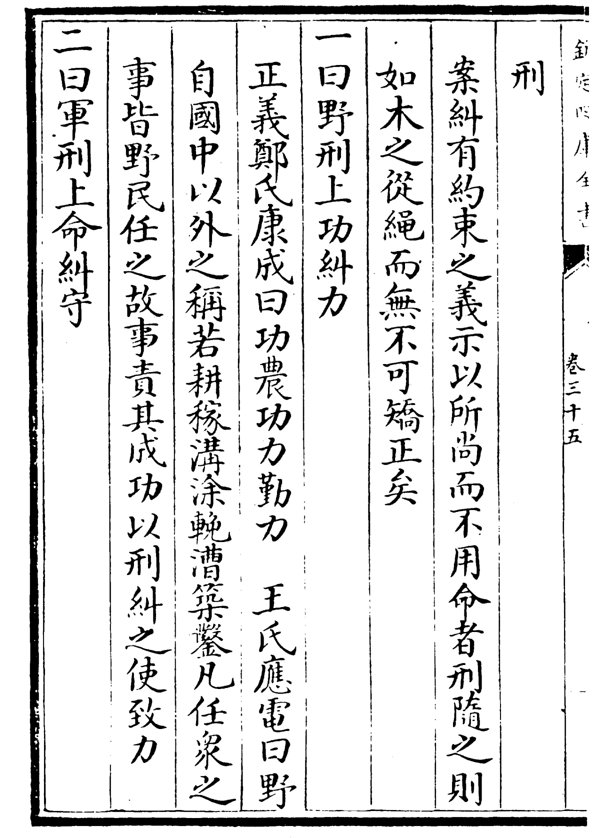
或重權制耳而名典何也曰權其輕重以制中是乃

不易之常灋

案加刑於新國平國亂國之上者明制在王朝布刑於邦國之時即別異輕重而酌其中也其王國之或爲新或爲平或爲亂而因之以爲輕重之灋亦存焉

以五刑糾萬民

正義鄭氏康成曰刑亦灋也糾猶察異之賈疏察取與之罪使別異善惡　王氏應電曰糾兼督聚之義　賈氏公彥曰此五刑與墨劓等正刑別或一刑之中而含五或此五刑全不入五



刑

案糾有約束之義示以所尚而不用命者刑隨之則如木之從繩而無不可矯正矣

一曰野刑上功糾力

正義鄭氏康成曰功農功力勤力　王氏應電曰野自國中以外之稱若耕稼溝涂畛漕築鑿凡任衆之事皆野民任之故事責其成功以刑糾之使致力

二曰軍刑上命糾守

正義鄭氏康成曰命將命也守不失部伍 何氏喬新曰兵以用命爲上而察其不守律者則刑之

三曰鄉刑上德糾孝

正義鄭氏康成曰德六德也善事父母爲孝

四曰官刑上能糾職

正義鄭氏康成曰能能其事也職職事脩理

案大宰官刑以糾邦治則所糾乃有位者司寇官刑以糾萬民則所糾乃庶人在官者

五曰國刑上愿糾暴暴依注作恭一讀如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愿慤慎也暴當為恭字之誤也

何氏喬新曰國國中以謹愿為上而察其強暴者則刑之暴者愿之反也

總論王氏安石曰野刑上功糾力力所以致功軍刑上命糾守守所以致命鄉刑上德糾孝孝所以致德官刑上能糾職職所以致能國刑上愿糾暴暴失愿而暴刑之所取也　李氏嘉會曰用刑雖貴當其情然

必以事之所尚爲重如治主僕之訟必以名分爲先蓋大體所關若不論其所宜尚則一情之得一法之行未必不妨其餘

案曰野曰鄉曰國非以地别之以事别之也水土力役之政野刑也故曰上功糾力不孝不友不睦不婣不任不恤鄉刑也故曰上德糾孝吏之作姦民之爲暴勢家之滅義國刑也故曰上愿糾暴雖國中野外之人所犯鄉刑也則以鄉刑弊之餘刑皆然　劉氏

彛謂國刑爲典禮之刑蓋據注以暴爲恭不知義不可通蓋變禮易樂革制度衣服則九伐之所施也亂名改作殺無赦者也至於祭祀賔客序事以賢即小有過差不宜遂麗於刑且禮典不可云尚愿失禮而有訶責不可以爲國刑羣儒多以五刑附治敎禮政事五典義皆穿鑿難通　王氏應電專以市言國刑非也糾之者市官之外禁殺戮禁暴荓氏等官皆有事焉

以圜土聚教罷民罷音皮

正義鄭氏康成曰圜土獄城也聚罷民其中困苦以教之為善也民不愍作勞有似於罷　鄭氏衆曰罷民謂惡人不從化為百姓所患苦而未入五刑者也故下云凡害人者　金氏瑶曰聚教者司圜收而教之也

凡害人者寘之圜土而施職事焉以明刑恥之寘支試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害人謂為邪惡已有過失麗於法

者以其不故犯法寘之圜土繫教之庶其困悔而能改也寘置也施職事以所能役使之明刑書其罪惡於大方版著其背　賈氏公彥曰害人如抽拔刀劒誤以傷人之類此罷民本無故心直是過誤比入五刑者為輕比坐嘉石者為重司救職云其有過失者三讓而罰三罰而歸於圜土即此罷民也

案民罷於作業則必放僻邪侈而有害於人寘之圜土欲其困而悔也施以職事欲其勞而思也

其能改者反于中國不齒三年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

正義鄭氏康成曰反于中國謂舍之還於故鄉里也司圜職曰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不齒者不得以年次列於平民也賈疏王藻垂緌五寸惰游之士是也出謂逃亡 王氏安石曰其收之也三讓而罰三罰而歸之圜土其能改與否亦不可遽定故不齒者三年而後以倫類序之 王氏昭禹曰聚而教之

者仁出而殺之者義

寮使知改則終可安其生不改則無所逃其死姦宄之民舍此無以革其心雖周公制法亦不得不出於此　反其鄉里而曰中國者使終不改則當屏之遠方也

以兩造禁民訟入束矢于朝然後聽之造注七到反又昨早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使兩造入束矢乃治之也不入束矢則是自服不直者也必入矢者取其直也古者一

弓百矢束矢其百个與

案注以造爲至非也無論所訟虛實未有被訟而不自質辯者果自知不直而不至爲吏者當致其人平其事而後可以息爭未有置而不聽者葢造者作事之端兩造者各陳其致爭之由也書曰兩造具備則不可以至訓明矣

以兩劑禁民獄入鈞金三日乃致于朝然後聽之劑子隨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劑今劵書也賈疏小宰職聽賣買以質劑注云簿書之

最目獄訟之要詞皆曰契則劑謂券書者為使獄者獄訟之要詞若王叔氏不能舉其契是也

各齎券書既兩券書使入鈞金又三日乃治之重刑也不券書不入金則是亦自服不直者也必入金者取其堅也三十斤曰鈞　吳氏澂曰爭辯曰訟既訟而槩繫曰獄

總論王氏應電曰兩人皆至則詞不獲逞兩劑並陳則詐不可逃而各入束矢鈞金則心有所惜故雖健訟者多相與和解而止此所以為禁民訟禁民獄之

法也　邱氏曰束矢鈞金非貧民可辦然理直者固當還之雖貧民固未遽困也況其不能致者又有肺石路鼓以達之乎

案訟是非可決者也兩造具備則曲直可判矣獄遲久而後決者也或貿財物或爭征役其約劑有真偽佐證有存亡未可以一言而決必致於獄然後其罪可定故所入加重又緩其期然後聽之

以嘉石平罷民

正義鄭氏康成曰嘉石文石也賈疏嘉善也有文理乃稱嘉樹之外朝門左平成也成之使善　賈氏公彥曰嘉石肺石在朝士職

凡萬民之有罪過而未麗于灋而害于州里者桎梏而坐諸嘉石役諸司空桎音質梏古毒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有罪過謂邪惡之人所罪過者也麗附也未附于法未著于法也木在足曰桎在手曰梏役諸司空坐日訖使給百工之役　王氏安石曰

有罪過而未麗于法則司救所謂衺惡也其得罪反輕於過失者爲其未麗于法故也司空之役不可廢與其役平民孰若用罷民而教之且以安州里案州里者比閭族黨之概詞州長職云大攷州里是也

重罪旬有三日坐朞役其次九日坐九月役其次七日坐七月役其次五日坐五月役其下罪三日坐三月役使州里任之則宥而舍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役月訖使其州里之人任之乃赦之宥寛也　賈氏公彦曰任之者恐習前爲非而不改故使州長里宰保任之　王氏安石曰苟無任者終不舍焉是所以安州里

案五家以近相保此更遠及二千五百家之州何也五家相保使糾察於平時也其過失邪惡未形故曰有罪奇衺則相及嘉石圜土之罷民則過失邪惡已成矣懼其暫求自脱而不能悛非比偶之民所能制

也故使其有司任之閭胥里宰實掌撻罰任之而不改則鞭朴加焉傲狠怙終可復於州長而投竄之故不曰保而曰任蓋使有地治者任其責耳必如此然後邪惡之民無遁情

以肺石達窮民肺芳愛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肺石赤石也賈疏必使之坐赤石者使之赤心不妄告也

窮民天民之窮而無告者

凡遠近惸獨老幼之欲有復於上而其長弗達者立於

肺石三日士聽其辭以告於上而罪其長（惸其營反　長知丈反）

正義賈氏公彥曰言遠近者無問畿內外　鄭氏康成曰無兄弟曰惸無子孫曰獨復猶報也上謂王與六卿也報之者若上書詣公府言事矣長謂諸侯若鄉遂大夫　王氏安石曰謂之窮民其惸獨無助可誣其老無力可侮其幼無知可罔非此族也不爲窮民以大僕職觀之則欲其速達甚於遽令然而立於肺石三日然後聽則又惡民之瀆其上也民瀆於告

上煩於聽其誠無告者反無以信於上矣　歐陽氏謙之曰士聽其辭當是朝士其職曰右肺石達窮民焉

案斷獄弊訟者大司寇也乃散見於羣士而本職無列焉何也圜土嘉石所以禁於獄訟未成之先而閉其徑塗鈞金束矢所以謹於疑獄疑訟而防其變詐肺石以達窮民又所以警有地治者與職聽之士而懲其枉橈也蓋使民無訟其本原固在於皇建有極

章志貞敎而止惡於未萌董正諸司乃大司寇之職至於職斷不失則羣有司事耳此本職無一言及於獄訟之義歟

正月之吉始和布刑于邦國都鄙乃縣刑象之灋于象魏使萬民觀刑象挾日而斂之縣音懸挾子協反

正義王氏昭禹曰刑者侀也侀者成也宜無所加損然亦量時而有輕重是以正月必和而布之

案刑典每歲和布不惟科條有增損即諸侯之國有

由新而為故既亂而復平先平而後亂者其典之輕重必隨時變易乃得其中也

凡邦之大盟約涖其盟書而登之于天府大史內史司會及六官皆受其貳而藏之會古外反

正義賈氏公彥曰大盟約謂王與諸侯因大會同而盟所有約誓之辭　鄭氏康成曰涖臨也天府祖廟之藏六官六卿之官也貳副也　王氏安石曰大史內史司會皆受其貳而藏之各以考事焉非特備失

亡而已　鄭氏鍔曰大史掌邦之典法則之貳以逆治内史掌八枋之法以詔王治司會掌邦之典法則之貳以逆治六卿之長大事皆與故竝受其貳而藏之

案邦之大盟約有或背之則征討必行六官皆有事焉故竝藏其貳又使邦人及諸侯知所約之必不可犯也

通論王氏應電曰藏盟約惟見於大史而天府内史

司會及五官並不載者互見也

凡諸侯之獄訟以邦典定之凡卿大夫之獄訟以邦灋斷之凡庶民之獄訟以邦成弊之弊必世反注故書弊爲憋鄭司農云當爲弊

正義鄭氏康成曰邦典六典也以六典待邦國之治邦法八法也以八法待官府之治邦成八成也以官成待萬民之治鄭司農云弊之斷其獄訟也春秋傳曰弊罪邢侯

通論易氏祓曰大宰治官之長故以三者待其治大司寇刑官之長故又以之聽其獄訟

案此侯國有爭訟非九伐之法所及也故以邦典定之如疆埸之爭則所犯教典政典也秩序之爭則所犯禮典也川防之閑縱則所犯事典也本無輕重一定之法必隨事而酌定之卿大夫之獄訟以八法斷之者官職之不舉官聯之不會官常之不脩官成之不守官法之不遵官刑之不當官計之不實國有常

刑也若卿大夫而有土地財物之訟亦當以八成弊之

大祭祀奉犬牲

正義鄭氏康成曰奉猶進也　賈氏公彥曰犬屬西方金故司寇奉進犬牲

案奉犬牲薦孰而已不言羞其肆則犬不進體解也

若禋祀五帝則戒之日涖誓百官戒于百族

正義鄭氏康成曰戒之日卜之日也　鄭氏鍔曰大宰職祀五帝前期

十日而卜日此謂戒之日則既得吉卜而戒以齊戒郊特牲曰卜之日王立於澤親聽誓命受教諫之義也獻命庫門之內戒百官也太廟之內戒百姓也賈疏王自澤宮而還入皐門至庫門之內大宰獻命命即戒百官之命又自庫門內東入廟門廟門之內戒百姓彼注云百姓王之親也以親故入廟乃戒之王氏應電曰百族王之族姓雖不執事亦必與祭故記云戒於廟中

案大宰掌百官之誓戒而大司寇則涖之蓋國之大事六官之長胥有事焉涖之以司寇亦所以肅之也

上言奉犬牲其專職也此云涖誓戒則與大宰聯事者也

及納亨前王祭之日亦如之奉其明水火亨普庚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納亨致牲賈疏納亨謂將祭之辰祭之日謂旦明也此二者大司寇爲王引道明水火所取於日月者賈疏明水火見司烜職明者潔也水以配鬱鬯與五齊火以給爨烹也 王氏應電曰明水明火奉於大

司寇亦取嚴肅清明之義

凡朝覲會同前王大喪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喪所前或嗣王賈疏大喪是王后及王世子皆是大喪嗣王也言或者或是先王復云前王明是

通論賈氏公彥曰大喪有三大宰職贊贈王含玉此主謂王喪大宗伯朝覲會同則爲上相大喪亦如之宰夫大喪小喪掌小官之戒令注云大喪后世子也

大軍旅涖戮于社

正義鄭氏康成曰社謂社主在軍者也鄭司農云書曰用命賞于祖不用命戮于社

凡邦之大事使其屬蹕

正義鄭氏康成曰屬士師以下也故書蹕作避杜子春云當爲辟謂辟除姦人也某謂蹕止行也

存疑王氏安石曰小司寇國之大事使其屬蹕則事在國中而已大司寇邦之大事使其屬蹕則事之所在通國野焉

小司寇之職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

正義金氏瑤曰外朝主聽獄訟而兼大詢之政　王

氏應雹曰朝士掌外朝之法小司寇則掌其政致萬民鄉大夫職國大詢於衆庶則各帥其鄉之衆寡而致於朝是也　鄭氏衆曰致萬民聚萬民也詢謀也詩曰詢于芻蕘書曰謀及庶人　賈氏公彦曰案下文羣吏並在内而獨云致萬民者羣吏在朝是其常故特言萬民

存疑鄭氏康成曰外朝在雉門之外

辨正王氏與之曰後鄭解外朝謂雉門外非也外朝

朝士所掌在庫門之外

案外朝在庫門之外臯門之内朝士注甚明此云雉門外或傳寫訛耳

一曰詢國危

正義鄭氏康成曰國危謂有兵寇之亂

二曰詢國遷

正義鄭氏康成曰國遷謂徙都改邑

三曰詢立君

正義鄭氏康成曰立君謂無冢適選於庶也

總論易氏祓曰三者君與民共者也民心不欲則不可強使從故所詢者惟此三事

案司徒掌萬民而大詢則小司寇致之者以外朝小司寇之所掌也小司寇致之鄉大夫令之則州長帥其民而至矣故下云州長百姓北面

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吏東面小司寇擯以叙進而問焉以衆輔志而弊謀鄉許亮反長知

丈反弊必世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羣臣卿大夫士也羣吏府史也孤不見從羣臣也賈疏大詢即朝士所掌之位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故知孤從羣臣擯謂揖之使前也敘更也輔志者尊王賢明也　王氏安石曰三公鄉老也上言三公中言州長下言百姓則鄉官皆在於此矣百姓北面答君也三公及州長北面帥民也羣臣西面羣吏東面則相爲左右也

王氏詳說曰司士掌治朝擯者司士也大僕掌燕朝

擯者大僕也惟朝士掌外朝不爲擯而小司寇擯葢詢萬民非常朝也朝士既掌其位又帥其屬以鞭呼趨辟禁錯立族談者無暇爲擯此小司寇之所以爲擯也　王氏安石曰以王志爲主而輔之以衆以衆謀爲稽而斃之於王　王氏應電曰死刑亦大事故三刺所訊亦與此同

案臣莫尊于三公故北面答王親民之官莫尊於州長故帥百姓而位三公之後若鄉大夫則六卿也雖

監臨六鄉而不與民治宜西面以帥羣臣（朝士職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羣士在其後）觀此而鄉大夫以六卿攝鄉老以三公攝益明矣使別設鄉大夫而非六卿則帥百姓者宜鄉大夫而不宜以州長注疏謂鄉大夫在公後義不可通

以五刑聽萬民之獄訟附于刑用情訊之至于旬乃弊之讀書則用灋（注故書附作付）

正義鄭氏康成曰附猶著也訊言也用情理言之冀

有可以出之者十日乃斷之王制曰刑者侀也侀者成也一成而不可變故君子盡心焉　王氏志長曰刑之輕重必與其罪分扐相準故曰附至旬乃弊謂既用情研訊恐尚有生路務於旬日閒反覆推求至無憾而後已焉倘訊時先有纖疑則直謂之未用情耳豈得姑附於法而至旬乃弊哉　金氏瑤曰讀其入刑之書使之聞之庶有以服彼之心而死者與我皆無憾也　鄭氏衆曰讀書則用法如今時讀鞫已

乃論之

案既附於刑復用情訊之記所謂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也書者所書犯法之由即獄詞也讀之而因無不服衆以爲宜然後法可用

凡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

正義鄭氏康成曰爲治獄吏褻尊者也躬身也不身坐者必使其屬若子弟也喪服傳曰命夫其男子之爲大夫命婦其婦人之爲大夫妻者春秋傳曰衛侯

與元咺訟甯武子為輔鍼嚴子爲坐士榮爲大理 賈疏 僖二十八年左傳衛侯坐殺弟叔武元咺訴於晉晉使人斷之若然元咺甯子鍼子皆大夫得坐訟者大夫身不得與士坐訟若兩大夫或代君皆得坐無嫌 案注引此者明國君不坐獄訟使大夫代之若大夫自有獄訟亦不躬坐當使其屬若子弟代之也

凡王之同族有罪不即市

正義鄭氏衆曰有罪不即市蓋刑諸甸師氏禮記曰刑于隱者不與國人慮兄弟 賈疏文王世子文 鄭氏鍔曰一以責廉恥一以重國體

寀掌囚掌戮職凡有爵者皆刑殺於甸師氏而小司
寇及甸師職獨舉王之同族何也其法本爲同族設
而有爵者視焉故司寇甸師職第舉其法之所自始
而掌囚掌戮職乃並詳其事之所兼及也
總論王氏安石曰命夫命婦不躬坐獄訟者貴之也
凡王之同族有罪不即市者親之也貴貴親親如此
而已耳豈以故撓法哉
以五聲聽獄訟求民情

正義賈氏公彦曰案下五事惟辭聽屬聲而以五聲目之者四事雖不是聲亦以聲爲本

案呂刑惟貌有稽以色包耳目辭氣此以聲包色氣耳目也蓋或貌變或聲變則餘必從之聲以辭言而辭不足以盡聲不直而巧辯者辭雖不屈而聲必有異則聲聽乃色氣耳目之樞紐也

一曰辭聽

正義鄭氏康成曰觀其出言不直則煩賈疏直則言要理深虛則

辭義
頫寡

二曰色聽

正義鄭氏康成曰觀其顔色不直則赧然

三曰氣聽

正義鄭氏康成曰觀其氣息不直則喘

四曰耳聽

正義鄭氏康成曰觀其聽聆不直則惑

五曰目聽

正義鄭氏康成曰觀其眸子視不直則眊然

總論王氏安石曰聽獄訟求民情以訊鞫作其言因察其視聽氣色以知其情偽故皆謂之聲焉言而色動氣喪視聽失則其偽可知也　項氏安世曰心者形之君辭者心之聲聲發於中不能揜於外其辭信則色定氣舒耳目不亂其辭偽則色變氣索耳目皆惑以此聽之人焉廋哉　黄氏度曰此在辭事之外其情之發現與隱伏皆於是求之

以八辟麗邦灋附刑罰_{辟音闢注故書附作付}

正義鄭氏康成曰辟法也麗附也易曰日月麗乎天

賈氏公彦曰曲禮刑不上大夫注云其犯法則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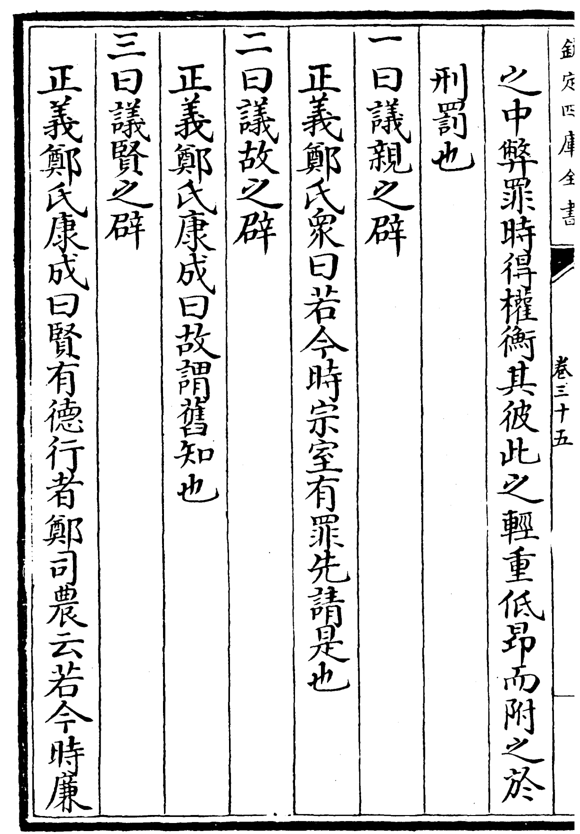
八議輕重不在刑書議得其罪乃附邦法而附於刑

罰也　鄭氏鍔曰八辟以待八議之人俟其議定已

麗於邦法乃附之於刑罰無一定之制也

案邦法中本無此八議之法故以麗之既曰麗邦法

又曰附刑罰者以八等人之刑應末減者著於邦法



之中弊罪時得權衡其彼此之輕重低昂而附之於
刑罰也
一曰議親之辟
正義鄭氏衆曰若今時宗室有罪先請是也
二曰議故之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故謂舊知也
三曰議賢之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賢有德行者鄭司農云若今時廉

吏有罪先請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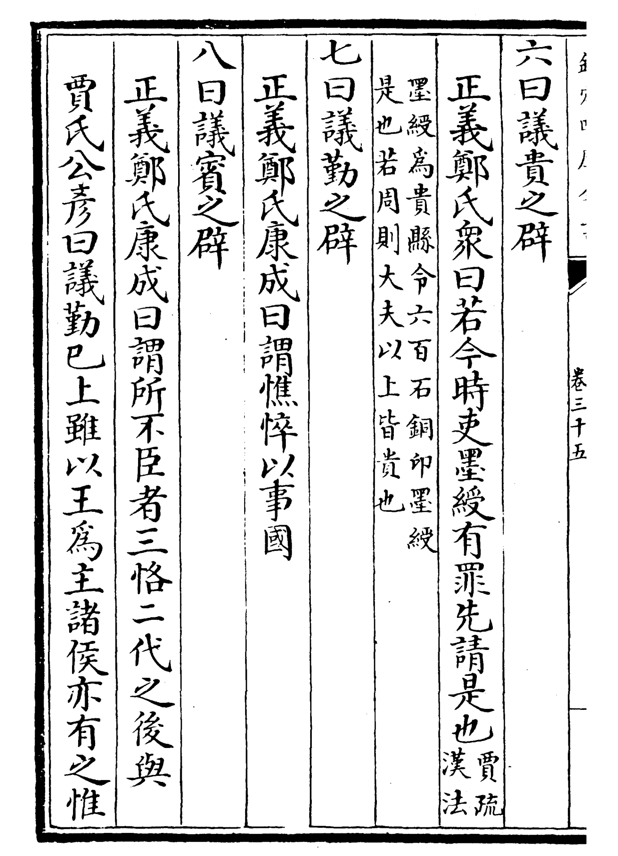
四曰議能之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能謂有道藝者春秋傳曰夫謀而鮮過惠訓不倦者叔向有焉社稷之固也猶將十世宥之以勸能者今壹不免其身以棄社稷不亦惑乎

賈疏襄二十一年左傳

五曰議功之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有大勲力立功者



六曰議貴之辟

正義鄭氏衆曰若今時吏墨綬有罪先請是也賈疏漢法墨綬爲貴縣令六百石銅印墨綬是也若周則大夫以上皆貴也

七曰議勤之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憔悴以事國

八曰議賓之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所不臣者三恪二代之後與

賈氏公彥曰議勤已上雖以王爲主諸侯亦有之惟

八曰議賓據王而言不及諸侯

總論王氏應電曰八者之人非於王躬有所關繫即於國家有所裨益不幸而有罪從而議之可赦則赦次亦爲之末減焉其必不可赦則若盤水加劒甕於甸人及有爵者不爲奴同族者無宮刑之類雖當刑當殺而以禮待之使知自重且不拘係束縛困辱之則小人常知敬畏而朝廷愈尊也　王氏安石曰謂之議則刑誅赦宥尚未定也必情法兩伸而無所偏

撓焉可知矣

以三刺斷庶民獄訟之中刺七賜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刺殺也中謂罪正所定賈疏所刺不必是殺

餘四刑亦是三刺直言殺者舉瀘重者而言　王氏應電曰所謂三刺即

司刺三刺之法刑主於中殺非私怒宥非私恩故必

三刺而後庶民之獄訟得其中

存疑鄭氏鍔曰此三刺亦有刺取之義

一曰訊羣臣二曰訊羣吏三曰訊萬民

正義鄭氏康成曰訊言也三訊罪定則殺之　鄭氏鍔曰訊問也

聽民之所刺宥以施上服下服之刑

正義鄭氏康成曰宥寛也民言殺殺之言寛寛之

王氏昭禹曰上服服刑之重者下服服刑之輕者也

司刺有三赦此不言言刺宥則赦可知矣　王氏與之曰民以爲可刺則服上刑無疑矣民以爲可宥亦

非全然宥之特服下刑比上刑爲輕耳

存疑鄭氏康成曰上服劓墨也下服宮刖也　賈氏公彦曰墨劓施於面宮刖施於下體

槩三訊並用而要以民爲斷者所訊取於民乃其情之實也蓋民之所共白而以爲可宥者未減可也其不可宥者則權其情罪之輕重而施上服下服之刑即呂刑所謂上刑適輕下服下刑適重上服也司刺言三刺三宥三赦而此不言赦者凡宥必酌於民言若幼弱老旄惷愚之應赦者不必訊於民而後得其

情也

及大比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于天府内史司會冢宰貳之以制國用比必里反上時掌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比三年大數民之衆寡也人生齒而體備男八月而生齒女七月而生齒人數定而九賦可知國用乃可制耳　易氏祓曰司民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司寇是受其數於司民也　王氏安石曰民輕犯法多由於貧民之貧以賦斂之重賦

斂之重以國用之靡故使刑官獻民數而內史司會冢宰以制國用也

通論王氏昭禹曰天府所藏有不書其貳者獄訟之書也有一官書其貳者賢能之書也有數官書其貳者民數也有不止數官書其貳者盟約也

案三年則天道㐫豐之數至此齊矣公私出入之經上下可較量矣民之少者則巳壯未老者則及老矣故大比之而凡受田歸田之令或征或舍之差耕三

餘一之法民數有稽則國用可制也周官登于天府者四民數則冢宰司會貳之者以制國用兼考吏治也内史貳之者執國法國令之貳以逆會計也賢能之書獨内史貳之者以詔王廢置爵禄也盟約之書六官皆貳者邦之大盟約若有畔者則禮樂征伐不行於天下六官皆有責也大史内史司會復貳之者大史掌約劑内史掌八柄其有會同征伐則財用計要司會之所職也獄訟之登不書其貳者自𦾔士達

於士師小司寇訊而弊之大司寇聽之士師受中而致於下書之者不一而足矣第登中於天府以示罪皆天討而無事復書其貳也　古者民間男女無不在九職所任之中故計民數即可以制財用後世遊民衆多凡賦皆出於田故陸贄論兩稅之弊謂先王制賦以丁夫爲本不以務穡增其稅不以輟稼減其租則播種多不以植產厚其徵不以流寓免其調則地著固不以飭勵重其役不以窳怠蠲其庸則功力

勤誠有見於先王懲游惰恤農重穀之道也

小祭祀奉犬牲凡禋祀五帝實鑊水納亨亦如之鑊戸郭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奉猶進也納亨致牲也其時鑊水當以洗解牲體肉劉氏彝云牲初殺必以熱水去毛注云洗蓋兼去毛言之曰實鑊所以滌牲也納亨所以煮牲也亦實其水

大賓客前王而辟后世子之喪亦如之辟婢亦反

正義鄭氏衆曰小司寇爲王道辟除姦人也若今時執金吾下至令尉奉引　賈氏公彥曰士師職諸侯

爲賓師其屬蹕於王宫此小司寇爲王辟亦謂於宫中饗食燕在寢及廟時也后世子之喪當朝廟之時王出入亦爲王辟

案朝覲會同大司寇前王蓋正舉朝覲會同之禮其事特重故大司寇親之饗食燕飲行於廟及寢者則禮稍殺矣故小司寇主之

小師涖戮

正義鄭氏康成曰小師王不自出之師

案云涖戮則於社可知

凡國之大事使其屬蹕

正義鄭氏康成曰屬謂士師以下

案國猶邦也此與大司寇文同則兩官竝使之與或云此大事當爲小事字之誤也正貳所掌應有差焉

孟冬祀司民獻民數于王王拜受之以圖國用而進退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民星名謂軒轅角也小司寇於

祀司民而獻民數於王重民也進退猶損益也國用民衆則益民寡則損　賈氏公彦曰前登民數于天府據三年大比而言此則據年年民數皆有增減於孟冬春官祭司民之時小司寇以民數多少獻於王也

案王氏應電謂上經及大比登民數一節當移屬於此良然蓋孟冬獻民數者比年之事大比而登於天府則以三年為期也如此則脉絡相聯而及字亦不

虛矣　又案鄉師遂師鄉大夫遂大夫既以歲時登之稽之而復設司民於秋官以登其數至獻數於王則不以司徒而以司寇者司徒事繁司寇事簡宜以屬之且秋主收成獻民數於王亦有收成之義焉故以小司寇也

通論王氏志長曰於此見周先王之世無游民也大宰以九職任萬民有一民則有一民之職有一職則有一職所生之財貨蓋化治聚斂凡嬪婦臣妾之微

莫不以手足之勤佐天地之施生以供於國用故其國用可以民數之衆寡爲進退後世非無民也紛紛擾擾耗財者多而生財者少於國用何裨乎此天官九賦九式九貢必先之以九職葢理其源而後可及其流也

歲終則令羣士計獄弊訟登中于天府

正義鄭氏康成曰上其所斷獄訟之數　賈氏公彥曰羣士謂鄉士遂士已下必登斷獄之書於天府者

重刑使神監之　王氏安石曰中謂獄訟事實之書

易氏祓曰有已成之獄訟有未成之獄訟歲終所

令則謂其已成者計稽也弊斷也何氏喬新曰計其多寡斷其淹滯

案獄已成辭而附於罪者歲終則總計其數訟之可

立決者則遂斷之也　王氏應電謂下經命其屬入

會乃致事當繫於此下亦當從之

正歲帥其屬而觀刑象令以木鐸曰不用灋者國有常

刑

案小宰職曰觀治象之法見不獨懸其象并書其法也小司徒職曰觀教法之象互文以備其義也此職曰觀刑象義具於前則文可省也小宰小司徒職曰徇以木鐸此變文曰令何也曰徇者義主於警其人曰令者義主於達其語也天官之屬皆在國中地官之屬鄉大夫即六卿都鄙之長則王子弟公卿大夫也遂及公邑吏雖不在國中而總其事者有載師閭師縣師均人土均之屬皆親觀教法故義主於警其

人秋官之屬自鄉士而外治在郊野都鄙勢不得盡
去其治所而觀象於國中故義主於達其語也
令羣士乃宣布于四方憲刑禁
正義鄭氏康成曰羣士遂士以下宣徧也憲表也謂
縣之也刑禁士師之五禁　賈氏公彦曰刑禁布憲
職所云者是也小司寇主之布憲布之　金氏瑤曰
乃字疑羨文　王氏應電曰鄉大夫令羣吏考法於
司徒各憲之於其所治與此同意可知令羣士應聯

下讀

案大司寇既縣刑象於象魏小司寇復令宣布何也縣於象魏以示國中之民及民之有事於國中者而不能徧也故正歲小司寇又令羣士宣布於四方而各憲於所治之地與大司徒正月縣教象於象魏而小司徒正歲又令羣吏憲禁令同也

乃命其屬入會乃致事會古外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得其屬之計乃令致之於王

辨正金氏瑶曰大宰歲終受會各官焉得正歲入會此節恐有錯文　王氏應電曰小司徒攷治後即令羣吏正要會而致事此二句應繫登中于天府下寀士師職正要會在歲終憲禁令在正歲則此經宜在登中于天府之下錯簡也

士師之職掌國之五禁之灋以左右刑罰左右音佐佑

正義鄭氏康成曰左右助也助刑罰者助其禁民爲非　賈氏公彦曰刑期於無刑故豫施禁使民不犯

是禁者刑罰之助也

通論易氏祓曰古者有五刑而無五罰觀士師職左右刑罰則有五禁先後刑罰則有五戒周公建典非特欲其無刑亦欲其無罰也司圜職罰不虧財不過如虞書之贖刑施於宜加鞭朴者而已至穆王作五刑之罰視司刑所掌者增至三千而宫及大辟皆得以金贖觀其迹亦近於矜恤而究其實則富者得生貧者獨死害義傷教甚矣

案曰五禁之法者其法掌於士師而遵法而施禁者則六官之屬凡職繫於此者胥有事焉備爲之禁使民知少有傾側則陷於刑罰而謹凜以協於中是謂左右刑罰也

一曰宮禁

正義鄭氏康成曰宮王宮也　毛氏應龍曰宮禁如閽人職喪服凶器不入宮者是也

案曰宮禁則凡事在宮中者皆具焉不獨閽人所掌

也如宮正比次舍則去守者有禁矣糾德行則奇衺者有禁矣稽功緒則淫怠者有禁矣秋官禁暴氏司奚隷之聚而出入犯禁者有戮又其顯著者也至宮中之火禁則宮正脩之國中及軍旅則司烜氏掌之國失火野焚萊則司爟掌之盖一事而通乎五禁焉萍氏之幾酒謹酒亦然餘可類推

二曰宮禁

正義鄭氏康成曰宮官府也

案朝士職慢朝錯立族談乃官禁之行於宫中者司市命夫過市之罰乃官禁之行於國中者至宫正職所謂去守窜夫職所謂失財用物辟名則且入於官刑矣

三曰國禁

正義鄭氏康成曰國城中也

案凡司市所禁皆國禁也而郊野都邑亦用之司門幾出入不物及財物犯禁者其法聯於關市戴記王

制郊特牲及月令所列法禁皆可以是推之

四曰野禁

案山虞澤虞林衡川衡丱人迹人囿人所禁專行於野者也野廬氏蜡氏萍氏脩閭氏所掌野禁爲多而賔客祭祀之禁則通乎國中司隷守王宫之厲禁而兼及野舍餘可類推

五曰軍禁

案銜枚氏禁無囂軍禁也田役同之至尚書費誓所

稱春秋傳侵官失官離局亂行皆軍禁之大者

總論鄭氏康成曰古之禁書亡矣今宫門有符籍官府有無故擅入城門有離載下帷野有田律軍有嚻讙夜行之禁其犄可言者　王氏昭禹曰此五者以由内及外爲敘　鄭氏鍔曰或謂此有宫禁大司寇何以無宫刑蓋邦之宫刑小宰專掌之矣

皆以木鐸徇之于朝書而縣于門閭

正義何氏喬新曰徇以木鐸使衆共聞縣于門閭使

人共見

案刑則大司寇縣于象魏使羣臣宣布於四方而已禁則書而縣于門閭使編户之民皆若耳提而面命焉所以犯禁而麗於刑者寡也猶司徒之教法令羣吏憲之於其所治而已而辨穜稑之種與其所宜地則使司稼縣於邑閭所以致其周密也

以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麗于民先悉薦反後胡遘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先後猶左右也　王氏安石曰先

者引而導之也後者隨而相之也若盤庚上篇則以誥先之盤庚下篇則以誥後之　王氏應電曰此與上文五禁相似而有辨禁者施於無事之時主閉絶其非心戒者謂於作事之時戒勅提撕使之勤事或未至於刑而先丁寧之或不幸而有刑罰復申勅之期民之不犯故曰先後刑罰毋使罪麗于民也案以誓言之費誓則戒之於先秦誓則以戒於後以誥言之大誥則戒之於先多士多方則以戒於後故

曰以先後刑罰

一曰誓用之于軍旅

正義鄭氏康成曰誓於書則甘誓湯誓之屬　王氏應電曰條狼氏所掌是也

二曰誥用之于會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誥若大誥康誥之屬

三曰禁用諸田役

正義鄭氏康成曰禁則軍禮曰無干車無自後射之

類賈疏比九五王用三驅失前禽謂禽在前來者不逆而射旁去又不射惟其走者順而射之不中亦已用兵之灋亦如之降者不殺奔者不禁背者不殺以仁恩養威之道若然此不自後射亦謂不中之後不重射也

案諸猶之于也緩聲則二急聲則一其義無異

四曰糾用諸國中

案野外亦有糾而專言國中舉其大者多者

五曰憲用諸都鄙

案對國中而言則都謂小都大都鄙謂鄉郊公邑甸

稍也小司徒令羣吏憲禁令小司寇令羣士宣布于四方憲禁令蓋通鄉郊公邑甸稍縣都皆縣之

總論王氏昭禹曰誓之所用非特軍旅也而軍旅爲主祭祀田役之類皆有誓也禁之所用非特田役也而以田役爲主宮中官府皆有禁也以是推之曰誥曰糾曰憲可知已

案誓用於軍旅者賞罰用命不用命必出矢言使知必行也誥用于會同者宣諭以禮義也禁用於田役

者使衆守法而不敢踰也國中用糾者其民聚可合致而申警之也都鄙用憲者其地遠必分布而表縣之也

掌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罰慶賞閭比毗至反比追必里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鄉合鄉所合也追追逐寇也胥伺捕盜賊也　賈氏公彦曰五家爲比比一伍二伍爲什

王氏應電曰地各有守人各有居而無以約束之

於是有逐盜賊於鄰境納叛亡於他邑者先王制爲聯法由族而黨而州莫不有聯焉而合之於鄉三公各主二鄉鄉師四人共主六鄉故六鄉之屬如一家民人之什伍亦如一人以追胥盜賊能匿者寡矣李氏嘉會曰士師所聯比而用之者止追胥之事耳大於此者則司徒司馬任之　王氏詳說曰大司徒族師比長特言相受士師掌聯法而兼云相安者誅亂民以安民也此所以爲刑官之考　鄭氏鍔曰此

皆鄉官之職乃使士師掌之者敎以誘之於先刑以警之於後則民知所畏而六鄉之政成

案族師之法八閭爲聯止於二族而此經並舉州黨何也五族爲黨黨之奇族有合於别黨者矣五黨爲州州之奇黨有合於他州者矣至於鄉而數無奇零聯無外合故曰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也族師職曰相保相受者所以敎相受之人使之相保而篤於恩義也此職曰相安相受者所以糾所受之人使之相

安而止其衺惡也族師合聯即軍政也故刑罰慶賞合八閭而相及相共追胥之事則相及相共者多寡無定數故第曰以施刑法慶賞而不限以八閭也三代盛時諸侯軌道兵革不試故坐作擊刺寓於四時之田慶賞刑罰寓於追胥之比蓋軍政不可以無警而弛民氣不可使久安而怠也

掌官中之政令

正義鄭氏康成曰大司寇之官府中也賈疏士師所施政令惟在

當官故曰大司寇之官府中

察諸官之司惟此曰掌官中之政令何也宰夫所掌則通六官之事鄉師分掌其鄉肆師則掌禮事之小者以佐宗伯惟士師則獄訟之上察其辭以詔司寇獄訟之成致其令以付羣士凡官中之政令無不待之以定由之以達者故特文以著之

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斷獄弊訟致邦令弊必世反

正義賈氏公彥曰獄訟之辭各有司存謂若鄉士遂

士縣士方士各主當司之獄訟其有不決來問士師者士師審察以告大司寇斷獄弊訟也斷訖致於羣士謂之致邦令　王氏安石曰致邦令致之於鄉遂及都鄙

掌士之八成

正義賈氏公彥曰士即士師已下是也凡言成者皆舊有成事品式後人依而行之此八成皆是獄官斷事成品式

通論王氏曰官府之八成經治之成法也士師之八成止亂之成法也

案曰士之八成所以別於小宰之八成也八者舊獄載在刑書具有成法羣士守之如春秋傳曾盟臧紇召外史掌惡臣而問盟首是也

一曰邦汋汋上藥反注音酌

存疑鄭氏衆曰汋讀如酌酒尊中之酌邦汋者斟酌盜取國家密事若今時刺探尚書事賈疏漢時尚書掌機密

案三代盛時列國分土君臣同體無所爲刺探國事者春秋穀梁傳僖八年鄭伯來乞盟蓋汋之也注云汋血而與之爾雅井一有水一無水曰瀱汋集韻汋挹取也其諸聚斂掊克之臣浚民之生以虧邦本者故列於邦賊邦諜之上與

二曰邦賊

正義鄭氏康成曰爲逆亂者

三曰邦諜

正義鄭氏康成曰爲異國反間王氏應電曰即夏官環人職之諜賊也

四曰犯邦令

正義鄭氏康成曰干冒王教令者

五曰撟邦令撟音矯

正義鄭氏康成曰稱詐以有爲者　鄭氏鍔曰撟如矯制之矯上無是令輒出己意矯而爲之

六曰爲邦盜

正義鄭氏康成曰竊取國之寶藏者

案注據春秋書盜竊寶玉大弓故以竊寶藏解之但如竊邑外畔殺國之大臣懿親及凡竊財貨者皆盜也

七曰爲邦朋注故書朋作備鄭司農云讀如朋友之朋

正義鄭氏康成曰朋黨相阿使政不平者

八曰爲邦誣

正義鄭氏康成曰誣罔君臣使事失實王氏昭禹曰如造訛言以惑衆之類

總論王氏應電曰八者皆不軌之徒不利於國者也

司寇所詰之姦慝莫此爲大士師所以定爲八成必誅而無赦　王氏昭禹曰先王惡夫姦人爲禍本者如此立八成之法使士師掌之則制治保邦所以防其芽櫱者至矣

若邦凶荒則以荒辯之灋治之辯注作貶今讀如字

正義劉氏迎曰荒辯之法謂辯其輕重而爲之備也

使凶荒而無辯安知食二鬴與不能人二鬴者哉

案其歲之祲有等差其地之民有衆寡其民之困有淺深其財之用有多寡其事之施有緩急故曰荒辯之法

存疑鄭氏康成曰辯讀爲貶聲之誤也遭饑荒則刑罰國事有所貶損作權時灋也朝士職曰若邦凶荒札喪寇戎之故則令邦國都家縣鄙慮刑貶

令移民通財糾守緩刑

正義鄭氏康成曰移民就賤救困也通財補不足也

糾守備盜賊也緩刑舒民心也
案移民通財地官所掌而又使刑官令之者移民則
慮有顛越不恭暫遇姦宄者通財而使刑官董之則
富者知必償而無匿財矣
通論王氏應電曰比閭卒伍乃地官夏官之職而秋
官亦掌其追胥合聯之事荒政通財乃地官聚萬民
之職而秋官亦掌荒辯之法蓋為治必從其本未有
不教訓之而可以相安者未有不救其饑寒而能止

盜者故秋官掌除盜賊而必兼夫保任荒辯之法使之知禮義足衣食而自不為盜也苟徒設刑罰以待有罪之至不幾於罔民乎

凡以財獄訟者正之以傅别約劑傅音附劑子隨反注故書别為辯鄭司農云讀為别

正義鄭氏鍔曰小宰八成所謂聽稱責與買賣者是也稱責之財則以傅别正之買賣之財則以約劑正之 王氏安石曰民知無傅别約劑之不可治皆無

敢苟簡於其始此訟之所由省也

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爲之尸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刑官爲尸略之也周謂亡殷之社爲亳社賈疏據周勝殷謂之勝國據殷亡即云亡殷郊特牲云喪國之社屋之春秋亳社災是也

王燕出入則前驅而辟

正義鄭氏康成曰道王且辟行人　賈氏公彥曰燕出入宮苑皆是

案燕出入偶以遊燕出入也夏官小臣王之燕出入則前驅此士師亦前驅明前驅者非一也士師前驅而辟則士師之車又在小臣之前矣　蹕以禁止行者辟則開道而使辟於旁故宮中廟中則蹕王燕出入則辟

通論王氏詳說曰夏官小臣王之燕出入則前驅此王燕出入則前驅而辟蓋成周之典其爲王衛備矣以經考之有前馬有前車有前王有前驅有前王而

辟有前驅而辟前車者謂車已駕而王未乘之時如齊右掌祭祀會同賓客前齊車王乘則持馬是也前馬者謂車已行而王馮式之時如道右王式則下前馬是也前王者謂王在壇廟步行之時大司寇職禋祀五帝及納亨前王是也前驅者謂車行之時太僕王出入則自左馭而前驅小臣王燕出入則前驅是也然前王一也有前王而辟者有前王而不辟者前驅一也有前驅而辟者有前驅而不辟者大司寇尊

矣故前王而不辟前王而辟者小司寇也然大司寇前王於納亨小司寇前王於大賓客抑亦宗廟之中無庸辟止行人也太僕掌正王之服位於王出入則前驅小臣掌正王之燕服位故燕出入則前驅皆前驅而不辟也士師前驅而辟與小司寇之辟同但前王者步而近於王前驅者亦乘車則在前而稍遠若夫蹕天官宮正凡邦之事蹕宮中廟中則執燭夏官隸僕掌蹕宮中之事大司寇凡邦之大事使其屬蹕

小司寇凡國大事使其屬蹕士師諸侯爲賓則帥其屬而蹕於王宮鄉士各掌其鄉之禁令帥其屬夾道而蹕宮正掌王宮故以邦事言隸僕掌五寢故以宮中之事言大司寇小司寇事在國中故以邦國言士師無與於邦國之大事故以諸侯爲賓而蹕於王宮言鄉士掌六鄉王之祭祀賓客軍旅有出入於六鄉者故以夾道而蹕言然宮正掌王宮而言蹕邦之事與士師蹕於王宮異者蓋宮正言凡邦之事則王

宮之祭祀等事無所不蹕士師特蹕於諸侯爲賓之時而已曰辟曰蹕皆以刑官主其事正所以重萬乘而肅衆志也若乃王之三公六卿大夫出入於鄉遂公邑之閒亦有辟而無蹕外諸侯入於王國則有辟居於客館則有蹕鄉士於三公遂士於六卿縣士於大夫皆言爲之前驅而辟是三公六卿大夫有辟而無蹕也訝士職邦有賓客入於國則爲之前驅而辟野亦如之居館則帥其屬而爲之蹕是知外諸侯有

辟而又有蹕也然三公六卿大夫在鄉遂公邑之間則辟在王城之内則否以邦事則辟非邦事則否諸侯辟於王之國蹕於客之館則其在國皆得用也明矣

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洎鑊水洎其冀反鑊戶郭反

正義李氏如圭曰沃尸及王盥謂沃尸盥并沃王盥

鄭氏康成曰洎謂增其鑊汁　王氏昭禹曰小司寇實鑊水士師續司寇之事而終之

通論賈氏公彦曰此直言祀五帝沃尸及王盥其餘

冬至夏至及祭先王先公所沃盥者小祝職大祭祀沃尸盥小臣職大祭祀朝覲沃王盥如是則冬至夏至及先王先公小祝沃尸小臣沃王又鬱人職凡祼事沃盥此惟在宗廟爲祼時

凡刏珥則奉犬牲刏珥音機衈

正義鄭氏康成曰珥讀爲衈刏衈釁禮之事賈疏知刏衈是釁禮者雜記成廟則釁之門夾室皆用雞其衈皆於屋下彼雖不言刏刏衈相將故知是釁禮用牲毛者曰刏羽者曰衈賈疏雜記雜言衈則毛曰刏可知

諸侯爲賔則帥其屬而蹕于王宫大喪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諸侯來朝若燕饗時　賈氏公彦曰大喪在宫中謂朝廟時　王氏安石曰大司寇小司寇皆言使帥其屬不親帥也士師言帥其屬則親帥矣

大師帥其屬而禁逆軍旅者與犯師禁者而戮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逆軍旅反將命也犯師禁干行陳也　賈疏案昭元年晉荀吳敗狄于太原將戰魏舒曰請皆卒自我始荀吳之嬖人不肯即卒斬以徇是

反將命也襄公三年雞澤之盟晉侯之弟揚干亂行于曲梁魏絳戮其僕是干行陳也　案犯師禁如書費誓寇攘踰垣牆竊馬牛誘臣妾之類

王氏應電曰古者兵刑一職故軍旅涖戮禁戒並屬刑官

案其屬鄉士遂士縣士方士訝士也旅師卒長即鄉遂公邑都家邦國之有地治者羣士即平時斷獄弊訟之監司也必與羣士偕然後無事而申禁則其令明有罪而傅刑則其議當

歲終則令正要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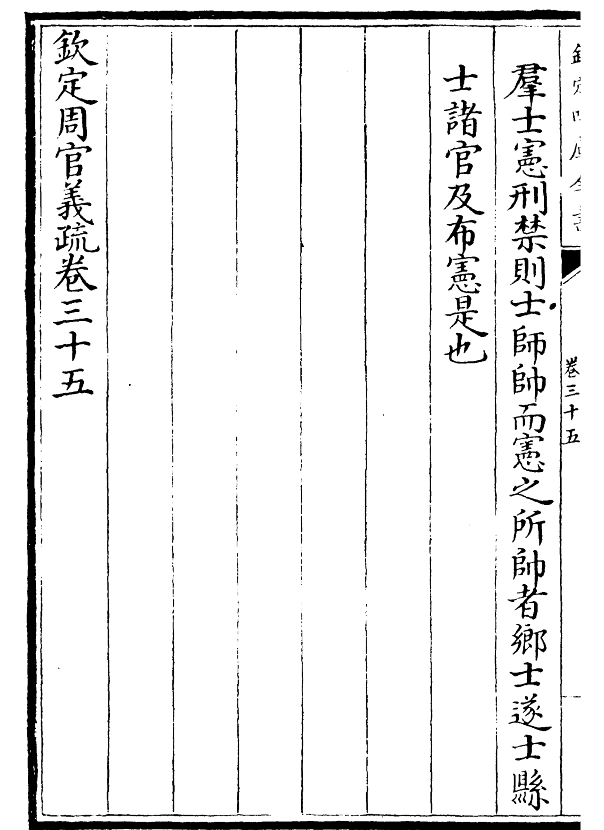
正義鄭氏康成曰定計簿　王氏應電曰正其屬吏之月要歲會以小司寇入會於大司寇也

正歲帥其屬而憲禁令于國及郊野

正義鄭氏康成曰去國百里爲郊郊外謂之野

通論易氏祓曰小司寇命其屬入會此亦令正要會小司寇掌憲刑禁於四方此則憲禁令於國及郊野蓋貳與考之辨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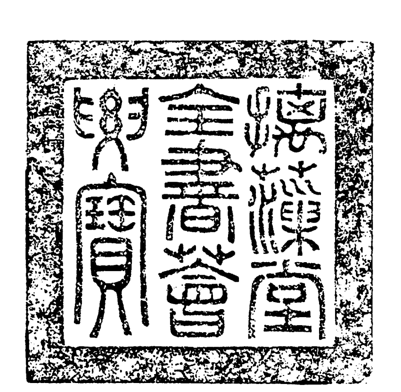
案士師先令正要會然後小司寇命入會小司寇令



羣士憲刑禁則士師帥而憲之所帥者鄉士遂士縣

士諸官及布憲是也

欽定周官義疏卷三十五



覆校官庶吉士臣茅元銘

校對官編修臣朱依魯

謄錄監生臣觀音保